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禅城区暗涵（方渠）系统化综合整治工程（祖  
庙、石湾片区）7 标段

合同编号：YH-2026-QT-020

建设单位：佛山市禅城区盈浩排水建设管养有限公司

审图机构：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佛山市禅城区盈浩排水建设管养有限公司

审图机构（乙方）：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禅城区暗涵（方渠）系统化综合整治工程（祖庙、石湾片区）7 标段

1.2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安费约为 1459 万元，勘察设计费约为 50 万元。

1.3 工程内容：（1）祖庙东三涌岸边挂管上岸

（2）石湾四号泵站片区、高新泵站片区河涌问题排口增设电子拍门。

1.4 勘察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依据

2.1 国家和本市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等。

2.1.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文。

2.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93 号文。

2.1.3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第 74 号文。

2.1.4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3 号（2013 年 4 月 27 日）。

2.1.5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 81 号文。

2.2 国家和本市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强制性标准及工程建设规定。

2.3 建设项目批准文件和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2.4 甲方提供的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的本工程详勘报告和施工图设计文件。

##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范围

排水、道路专业勘察、施工图设计文件。

####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主要内容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主要内容为：

- 4.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范；
- 4.2 施工图是否达到规定的深度要求；
- 4.3 是否损害公共利益、涉及公共安全等；
- 4.4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員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 4.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内容。

#### 5、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周期

##### 5.1 审查周期

合同生效后，当甲方和设计院送审资料经乙方确认符合送审要求时，即列为受审项目。双方根据审图项目的等级，工程规模及技术审查程度，确定审查周期为10个工作日（不包括送审资料和施工图设计的整改时间）。如在施工中发生重大设计变更，需重新审图，则乙方在接到修改图纸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工作，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审查费用。

#### 6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成果

6.1 如经审查合格，乙方应在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后五个工作日内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如主管部门取消备案事项，则乙方不需备案）。乙方在审查合格的施工图上加盖审查专用章，同时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6.2 如经审查不合格，由乙方提出书面整改意见交建设单位。在规定的七个工作日内，由原勘察、设计单位修改，并提交书面整改意见报乙方复审，直到审查合格为止。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审查费用。

6.3 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变更等原因需要重新审图，乙方在接到甲方送去的修改图纸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审查费用。



## 7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and 文件

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审须知。

## 8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取费及支付方式

8.1 合同价暂定为¥315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伍佰元整）。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定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按工程勘察设计费的 6.5%计取，下浮率为 3%。最终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最终结算的勘察设计的费×6.5%×（1-下浮率），不超概算审核价。

注：以上勘察费为钻探费。

### 8.2 支付方式：

8.2.1 乙方提交审查合格意见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暂定价 70%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

8.2.2 最终勘察设计的费出具，甲方对乙方进行综合考核后，30 个工作日内，甲方付清剩余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

8.2.3 甲方在乙方的服务工作完成后应对该单位的总体服务情况进行相应的考核评价，将其服务质量与合同支付挂钩（考核评分表详见：管理考核评分表）。当乙方的考核评分大于等于 85 分时，按照合同约定报酬的 100%支付结算款；当乙方的考核评分大于等于 70 分且低于 85 分时，按照合同约定报酬的 90%支付结算款；当乙方的考核评分大于等于 60 分且低于 70 分时，按照合同约定报酬的 80%支付结算款，且自我评价表打分完成移交甲方合约管理部起三个月内不得参加甲方其他项目的委托活动；当乙方的服务质量评分低于 60 分时，按照合同约定报酬的 70%支付结算款，且自我评价表打分完成移交甲方合约管理部起半年内不得参加甲方其他项目的委托活动。若过程中已付金额超过最终考核后的结算金额，则要求乙方退还超付部分；若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出现重大失误，给甲方造成严重影响的，除不支付相关费用，追究相关责任外且 2

年内不得承接甲方所有服务类项目的委托。

8.2.4 以上支付时间指财政资金落实到位情况下，财政资金未落实到位，则支付时间顺延。乙方在收取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时应提供等额税票。

## 9 双方责任

###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7条规定的内容，在审查开始前向乙方提供所需的全部资料 and 文件，并对其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负责。

9.1.2 负责指派一名有权作出决定和提供相关资料的人员出任其代表，全面负责与乙方的联系，及时处理本工程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过程中涉及的有关问题。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当乙方未开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时，乙方不退还甲方已付的首付款；当乙方已开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时，甲方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的一半（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或全部（实际工作量超过一半时）向乙方支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甲方无需支付审查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赔偿。

9.1.4 甲方应按合同第8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按本合同第1条~第6条规定的审查依据、范围、主要内容、时间和成果要求，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证书。

9.2.2 建设工程经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后因勘察设计原因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给建设单位造成损失的，审查机构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审查机构承担审查失察的责任。

9.2.3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10 其它事项

10.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有分歧意见时，尽量协商解决；经协调不一致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2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

10.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建设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盈浩排水建设管养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邹飞燕，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果房路 79 号

开户银行：\_\_\_\_\_ /

帐号：\_\_\_\_\_ /

邮编：528000

电话：0757-82321751

2026 年 5 月 12 日

审图机构：

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莫志宇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路 22 号之一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祖庙支行

帐号：44425401040001130

邮编：528000

电话：0757--82230382

2026 年 5 月 12 日



### 管理考核评分表（通用版本）

项目名称：禅城区暗涵（方渠）系统化综合整治工程（祖庙、石湾片区）7 标段

受检单位名称：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 序号                     | 评价具体内容                                     | 扣分值 |
|------------------------|--------------------------------------------|-----|
| 1                      | 参与服务项目的工作人员，其专业素质和技能不符合委托人要求。（扣 1-10 分）    |     |
| 2                      | 工作态度不积极，响应慢，不能主动配合完成服务工作。（扣 1-10 分）        |     |
| 3                      | 不能做到诚实守信、廉洁自律；或出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扣 1-10 分） |     |
| 4                      | 工作中出现严重失误、弄虚作假等情况，带来负面影响。（扣 1-20 分）        |     |
| 5                      | 工作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要求。（1-20 分）              |     |
| 6                      | 问题处理不及时，处理意见不合理，每延迟一天扣 1 分。（扣 1-10 分）      |     |
| 7                      | 不能按照合同时效提交服务成果文件，每延迟一天扣 1 分。（扣 1-20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得分合计 = 基础分 100 分 - 扣分值 |                                            |     |
| 扣分原因简述：                |                                            |     |
| 检查考核代表签名               | 日期：    年    月    日                         |     |